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函

地址：40758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2段99號

承辦人：潘孟雨

電話：04-22585000#213

電子信箱：tax1067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稅企字第10705000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(16229221_0500087A00_ATTCH1.docx、16229221_0500087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本局與其他縣市地方稅稽徵機關自本(107)年3月21日起合作辦理「繼承案件地方稅聯合查欠」服務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地政事務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107年3月8日新北稅企字第10730214662號函(如附影本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繼承案件地方稅聯合查欠作業要點」1份供參，地方稅聯合查欠專用章(含查欠章及輔導章)樣式請參閱要點附件2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電交 2018-03-19 13:11:34 文 章

地籍科 收文:107/03/19



161070010662 有附件